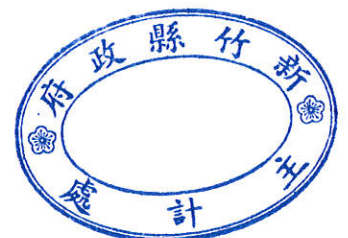


第 1 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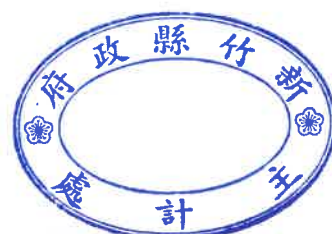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6 月份縣務會議提案

提案 單位	工務處	類 別	建設類
案由	為改善城鄉環境提升縣民生活品質，本府 108 年度各項基層建設及公共設施預算不足 3,750 萬元，請同意 108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其他公共設施—其他公共設施管理-獎補助費」科目項下轉正。		
說明	<p>一、 本府辦理旨揭業務於 108 年度預算「其他公共設施—其他公共設施管理」科目編列 1 億 5,000 萬元，用於基層建設與民眾及各鄉、鎮（市）公所視實際狀況申請補助案件使用。</p> <p>二、 上開業務因 108 年度原編列預算不足 3,750 萬元，為改善城鄉環境提昇縣民生活品質，允宜賡續辦理，以達造福縣民。</p> <p>三、 擬請同意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6 款及第 45、46 點規定辦理墊付案並於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其他公共設施—其他公共設施管理-獎補助費」科目項下轉正。</p>		
辦法	本案提縣務會議通過後，送請新竹縣議會審議。		
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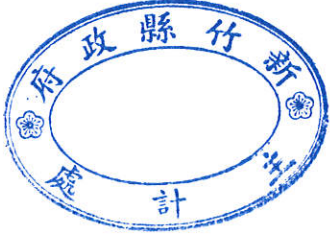
第 2 案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6 月份縣務會議提案			
提案 單位	民政處	類 別	民政類
案由	內政部補助本縣芎林鄉公所辦理新竹縣芎林鄉公所聯合辦公廳舍興建工程計畫 3,600 萬元，擬請同意於 108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08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基層建設—村里基層建設—獎補助費」科目項下轉正。		
說明	<p>一、 依據內政部 108 年 5 月 9 日台內民字第 1080222249 號函辦理。</p> <p>二、 內政部核定補助本縣芎林鄉公所辦理新竹縣芎林鄉公所聯合辦公廳舍興建工程計畫 7,200 萬元，本案預計 108 年 10 月完成工程發包，可向中央請領 50%補助經費，故本次編列 3,600 萬元。</p> <p>三、 本案因 108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45 點、第 46 點規定辦理 108 年度墊付案，並於 108 年度追加減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基層建設—村里基層建設—獎補助費」科目項下轉正。</p>		
辦法	本案提縣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送請新竹縣議會審議。		
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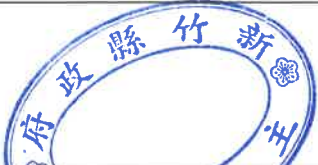
第 3 案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6 月份縣務會議提案

提案單位	工務處	類別	工務類
案由	<p>本府辦理內政部營建署「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辦理第五次競爭型補助計畫之審議核定工程及補助經費案件，108年度所需金額8,713萬6,000元(配合預算編列以千元為單位)，擬請同意108年度辦理墊付並於108年度追加預算或109年度預算「其他公共設施-其他公共設施管理-獎補助費」科目項下轉正。</p>		
說明	<p>一、依據內政部 108 年 05 月 02 日台內營字第 1080207658 號函辦理。</p> <p>三、「提升道路品質計畫(內政部)」第五次競爭型補助之核定工程總計 11 案共計經費 2 億 634 萬 1,000 元，本計畫本縣補助比率為第 3 級 81%。因本案需於 108 年 7 月底完成納入預算作業或議會同意墊付程序及完成發包作業。</p> <p>四、本計畫 11 案中央補助經費為 1 億 6,713 萬 6,200 元，原本府 108 年度預算已編列 8,000 萬元，尚不足 8,713 萬 6,200 元擬由其他公共設施-其他公共設施管理-獎補助費項下支應，其工程名稱及金額如后附件，另地方配合款由各公所自行負擔。</p> <p>五、茲因 108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第 45 點、第 46 點規定提 108 年度墊付並於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項下歸墊轉正。</p>		
辦法	<p>本案提縣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送請新竹縣議會審議。</p>		
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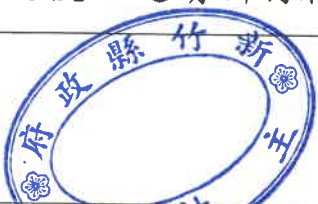
第 4 案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06 月份縣務會議提案


提案單位	原住民族行政處	類別	原住民族經建類
案由	<p>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府辦理 108 年度「新竹縣尖石、五峰鄉冬季高山烏龍優良茶評鑑競賽」1 案，中央款補助 120 萬及地方配合款 30 萬元，共計 150 萬元，擬請同意 108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原住民族業務-原住民族發展方案-獎補助費」(中央款 120 萬元、縣配合款 30 萬)科目項下轉正。</p>		
說明	<p>一、 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 5 月 1 日原民經字第 1080029116 號函辦理。</p> <p>二、 本案為提升本縣尖石、五峰鄉之原鄉茶產業發展，藉此計畫舉辦冬季高山烏龍優良茶評鑑競賽及茶製(焙)茶技術研習活動，加強本縣冬季原鄉高山烏龍茶之行銷推廣，建立本特色茶分級包裝制度，提供消費者選購保障並增加本縣茶農收益。</p> <p>三、 茲因 108 年度預算未編列是項經費，本計畫由中央補助新台幣 120 萬元 (80%)及地方配合款 30 萬元 (20%)，共計 150 萬元，擬請同意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第 6 款、第 45 點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 108 年墊付案新台幣 150 萬元，納入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原住民族業務-原住民族發展方案-獎補助費」(中央款 120 萬元、縣配合款 30 萬)科目項下辦理轉正。</p>		
辦法	<p>本案提縣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送請新竹縣議會審議。</p>		
決議			

第 5 案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6 月份縣務會議提案

提案單位	原住民族行政處	類別	原住民族經建類
案由	<p>原住民族委員會核定本府辦理 108 年度「新竹縣原住民族產業展銷中心」先期規劃計劃乙案，中央款補助 150 萬及地方配合款 16 萬 7 千元，共計 166 萬 7 千元，擬請同意 108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原住民族業務-原住民族發展方案-獎補助費」(中央款 150 萬元、縣配合款 16 萬 7 千)科目項下轉正。</p>		
說明	<p>一、 依據原住民族委員會 108 年 05 月 23 日原民經字第 1080033954 號函辦理。</p> <p>二、 本案為使本縣施政關懷能持續推動原住民族產業經濟等功能，並提供銷售及展示平台，並規劃多元性公共場域之利用，本計畫係以建構原住民族產業展銷中心為核心，並連結本縣五峰鄉、尖石鄉及竹東鎮現有之各類產業（農業、傳統技能或技藝、文創、觀光）等各項措施之興建及後續營運。</p> <p>三、 茲因 108 年度預算未編列是項經費，本計畫由中央補助新台幣 150 萬元 (90%)及地方配合款 16 萬 7 千元 (10%)，擬請同意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第 6 款、第 45 點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 108 年墊付案新台幣 166 萬 7 千元，納入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原住民族業務-原住民族發展方案-獎補助費」(中央款 150 萬元、縣配合款 16 萬 7 千)科目項下辦理轉正。</p>		
辦法	<p>本案提縣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送請新竹縣議會審議。</p>		
決議			

第 6 案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6 月份縣務會議提案			
提案 單位	工務處	類 別	工程類
案由	為辦理「新竹縣 108 年度推動騎樓整平計畫工程」所需經費 470 萬元，擬請同意提 108 年度墊付並於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道路養護業務-道路養護工作-設備及投資」項下歸墊轉正。		
說明	<p>一、依據內政部營建署 108 年 5 月 2 日營署建管字第 1080028765 號函辦理。</p> <p>二、本案經內政部營建署核定經費 470 萬元，中央負擔 81%計 380 萬元，本府負擔 19%計 90 萬元。</p> <p>三、茲因 108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第 45 點、第 46 點規定提 108 年度墊付並於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道路養護業務-道路養護工作-設備及投資」項下歸墊轉正。</p>		
辦法	本案提縣務會議通過後，送請新竹縣議會審議。		
決議			

第 7 案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6 月份縣務會議提案

提案 單位	教育處	類 別	法規類
案由	「新竹縣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聘及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專任主任任期辦法」第七條修正草案，提請審議。		
說明	<p>一、本辦法為配合教保服務人員條例(以下簡稱本條例)於 106 年 4 月 26 日公布，業於 107 年 5 月 7 日以府綜法字第 1070059628 號令修訂發布施行，依本條例第六條及第七條第一項規定，本辦法仍有第七條第一項部分條文需修正，因修正之依據母法明確，簽奉核可免除本府法規審查小組審查及法規預告程序。</p> <p>二、檢附新竹縣公立幼兒園專任園長遴聘及公立學校附設幼兒園專任主任任期辦法第七條修正草案總說明、第七條修正草案對照表、第七條修正草案條文各乙份供參。</p>		
辦法	本案審議通過後，移綜合發展處辦理發布事宜。		
決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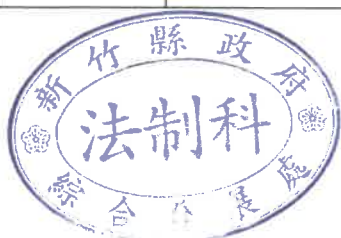
第 8 案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6 月份臨時縣務會議提案			
提案單位	主 計 處	類別	預 算 類
案由	本縣 108 年度第 1 季(1 月至 3 月)第二預備金動支數額表，敬請審議。		
說明	<p>一、依據預算法第 70 條規定辦理。</p> <p>二、108 年度第二預備金編列：4 億元。</p> <p>三、108 年度第 1 季(1 月至 3 月)第二預備金動支情形如下：</p> <p> (一)經常門：2,649 萬 4,000 元。</p> <p> (二)資本門：2,425 萬元。</p> <p> (三)合計數：5,074 萬 4,000 元。</p> <p>四、截至 108 年 3 月底止動支情形如下：</p> <p> (一)經常門：2,649 萬 4,000 元。</p> <p> (二)資本門：2,425 萬元。</p> <p> (三)總合計數：5,074 萬 4,000 元。</p>		
辦法	俟縣務會議通過後提請新竹縣議會審議。		
決議			

第 9 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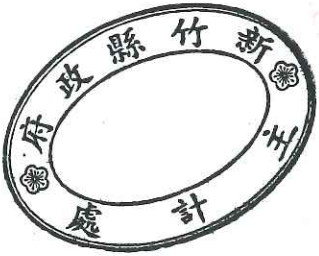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6 月份縣務會議提案

提案 單位	教育處	類 別	法規類
案由	訂定「新竹縣社區大學使用學校場地收費標準」，提請審議。		
說明	<p>一、為規範新竹縣立各級學校提供校園場地及設施、設備予本府自辦或委託辦理之社區大學使用時有所遵循，訂定「新竹縣社區大學使用學校場地收費標準」，共計 4 條。</p> <p>二、本案經本府法規審查小組 108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通過，並依該會議決議修正內容。</p> <p>三、本案依行政院秘書長 105 年 9 月 5 日院臺規字第 1050175399 號函規定踐行預告程序，刊登於本府公報 108 年第 5 期，預告 14 日期滿無人提出異議。</p> <p>四、檢附「新竹縣社區大學使用學校場地收費標準」草案總說明、逐條說明及草案條文各 1 份。</p>		
辦法	經縣務會議審議通過後，移請本府綜合發展處辦理發布事宜。		
決議			



第 10 案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6 月份縣務會議提案

提案 單位	新竹縣家畜疾病防治所	類 別	農業類
案由	有關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核定本所辦理 108 年度「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之設備及投資 224 萬元，擬請同意於 108 年辦理墊付，並於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科目「一般建築及設備-家畜防治設備-設備及投資」項下辦理轉正。		
說明	<p>一、依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 108 年 4 月 19 日農牧字第 1080042654 號函辦理。</p> <p>二、本案計畫中央核定本所「改善政府動物管制收容設施計畫」補助經費 220 萬元及縣配合款 55 萬元，共計 275 萬元。</p> <p>三、茲因 108 年度未編列是項經費，擬請同意 224 萬元(中央款 217 萬元及縣配合款 7 萬元)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 款及第 6 款、第 45 點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 108 年墊付案，並於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預算科目「一般建築及設備-家畜防治設備-設備及投資」項下辦理轉正；另中央款 3 萬元及本縣配合款 48 萬元，合計 51 萬元，擬由原預算科目項下調整容納。</p>		
辦法	本案提縣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送請新竹縣議會審議。		
決議			

新竹縣政府 108 年 6 月份縣務會議提案			
提案單位	社會處	類別	社會類
案由	108 年度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縣辦理「108 年度新竹縣托育資源中心計畫」一案經費計 156 萬 5,000 元，因 108 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擬請同意於 108 年度辦理墊付，並於 108 年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社政業務-兒童少年福利-業務費」科目項下轉正。		
說明	<p>一、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 108 年 4 月 23 日社家支字第 1080902216 號函辦理。</p> <p>二、108 年度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補助本縣辦理「108 年度新竹縣托育資源中心計畫」經費計 156 萬 5,000 元（中央款）。</p> <p>三、茲因 108 年度未編列是項預算，本案經費計 156 萬 5,000 元，擬依各機關單位預算執行要點第 44 點、第 45 點及第 46 點規定辦理 108 年度墊付案，並於 108 年度追加預算或 109 年度「社政業務-兒童少年福利-業務費」科目項下轉正。</p>		
辦法	本案提縣務會議審議通過後，送請新竹縣議會審議。		
決議			

